

موري قازاق اۆتونوميالى اۋدانىدىق قازىنامە كە مە سىنىك حۇجاتى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

财 政 局 文 件

木财字[2021] 19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木垒县教育局：

为进一步推进教育事业的发展，改善城乡义务教育教学条件，结合我县实际，现拨付你单位 2021 年中央转移支付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直达资金 1079.98 万元（详见附件）。收入请列“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205 教育支出”相关科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从 2020 年春季学期起，中央调整中西部地区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学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自治区执行标准为每年生均小学 650 元、初中 850 元，在此基础上，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生年生均 200 元标准加公用经费补助，继续落

实不足 100 人的规模较小学校按照 100 人核定公用经费、学校取暖费，对特殊教育学生按照生均 6000 元标准补助公用经费等政策。请各学校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合理安排学校公用经费，保障其正常教育教学。

二、此次下达资金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

三、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的管理工作，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不得更改资金用途，加快执行进度，加大信息公开力度，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监督管理，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虚报、套取补助资金的等行为，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请你单位在资金支出后 3 个工作日内将支付信息导入监控系统。为加强对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紧密跟踪资金使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请你单位按照要求及时报送相关进展情况并做好项目绩效及信息公开工作。



附件
1: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专项资金（公用经费）		
预算单位		木垒县教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536.33		
		其中：财政拨款 536.3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为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活动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指标 1：小学生人数	≥4975 人
			指标 2：初中生人数	≥1847 人
		质量指标	指标 1：公用经费享受比例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资金执行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小学生经费标准	≤650 元/生/年
			指标 2：中学生经费标准	≤850 元/生/年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维护学校正常运转能力	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学校办学条件	不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学生满意度	≥95%
			指标 2：学校满意度	≥95%
				
				

附件

1:

木垒县教育局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直达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项目		
预算单位		木垒县教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196		
		其中：财政拨款 19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2021 年底，学校校舍日常维修改造质量达标率 100%，进一步保障我县校舍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指标 1：改造学校数量	≥2 所
			指标 2：改造校舍面积	≥48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指标 1：新建或扩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指标 2：学校日常维修改造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指标	指标 1：校舍建设、改造成本	≤3500 元/平方米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受益学生数	≥4975 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2：学校校舍安全	不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学生满意度	≥85%
			指标 2：学校满意度	≥85%
				
				

附件
1: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寄宿生生活费		
预算单位		木垒县教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96.05		
		其中：财政拨款 96.0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进一步优化教育机构，促进教育公平，优化结构、优先保障、深化改革、强化管理；进一步改善寄宿生营养状况，提高寄宿生健康水平，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指标 1：小学享受人数	≥447 人
			指标 2：初中享受人数	≥268 人
		质量指标	指标 1：资金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资金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小学生均标准	≤1250 元/生/年
			指标 2：初中生均标准	≤1500 元/生/年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城乡义务教育寄宿生政策学生覆盖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学生满意度	≥95%
指标 2：家长满意度			≥95%	

附件

1: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经费	
预算单位			木垒县教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251.6	
			其中：财政拨款 251.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为我县补充合格的义务教育阶段教师，进一步优化改善教师队伍结构，提高教师队伍素质，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指标 1：服务期内特岗教师人数	≥130 人
		质量指标	指标 1：教师政治审核合格率	≥100%
			指标 2：教师胜任教育教学要求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补助标准	≤3.27 万元/人/年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国家通用语言文学教育覆盖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教师队伍建设情况	不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补助教师满意度	≥90%